

证券代码:002571 证券简称:德力股份 公告编号:2024-032

## 安徽德力日用玻璃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持股5%以上 股东股票质押续期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本次股权质押的情况  
安徽德力日用玻璃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今日接到持股5%以上股东杭州锦江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锦江集团”)通知,锦江集团因融资需求于2024年11月19日将其持有公司的2,188.645万股股份续期质押给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分行,具体质押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是否为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	本次股权质押数量(万股)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是否限售(如有限售,请注明类型)	是否为补充质押	质押起始日	质押到期日	债权人	质押用途
锦江集团	否	2188.645	52.88%	5.58%	否	否	2024年11月19日	续期质押登记之日	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分行	融资需求

二、股东股票质押的情况  
截至公告披露日,锦江集团所持股份累计质押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万股)	持股比例	本次变动前质押股份数量(万股)	本次变动后质押股份数量(万股)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已质押股份情况		未质押股份情况	
							已质押股份数量(万股)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未质押股份数量(万股)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锦江集团	4,138.645	10.56%	0	2188.645	52.88%	5.58%	2188.645	100%	0	0%

三、备查文件  
证券质押及司法冻结明细表。  
特此公告。

安徽德力日用玻璃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11月25日

证券代码:002571 证券简称:德力股份 公告编号:2024-033

## 安徽德力日用玻璃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安徽德力日用玻璃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通知于2024年11月18日以电话、短信等方式发出,并于2024年11月25日在公司五楼会议室以现场的方式召开,会议应到监事3人,实到监事3人,会议由监事会主席施来丽女士主持,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出席会议的监事以举手表决的方式通过了以下决议:  
1、审议通过了《关于补选第五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的议案》。  
鉴于吴强先生辞去股东代表监事职务后导致公司监事会人数低于法定最低人数,为保证监事会的正常运作,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同意增补方荣喜先生为公司第五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候选人,任期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五届监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该事项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决议。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特此公告。

安徽德力日用玻璃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4年11月25日

证券代码:002571 证券简称:德力股份 公告编号:2024-034

## 安徽德力日用玻璃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监事辞职暨 补选股东代表监事的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安徽德力日用玻璃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已于2024年11月25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安徽德力日用玻璃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一、监事辞职的情况  
安徽德力日用玻璃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监事会近日收到吴强先生递交的书面辞职报告,吴强先生已退休年龄且因个人原因申请辞去监事职务。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由于吴强先生辞职后监事会成员低于法定人数,其辞职报告自公司股东大会选举产生新任监事后生效。  
吴强先生未持有公司股票,无须遵守相关减持承诺。吴强先生离任后,将不再担任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任何职务。公司对吴强先生在担任监事期间为公司发展所做出的贡献表示衷心感谢!

二、补选股东代表监事的情况  
为完善公司治理结构,促进监事会的科学、规范运作,公司于2024年11月25日召开了第五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补选第五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的议案》,公司监事会同意增补方荣喜先生(简历附后)为公司第五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任期自股东大会决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第五届监事会任期届满时止,该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  
1、第五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安徽德力日用玻璃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11月25日

证券代码:002571 证券简称:德力股份 公告编号:2024-035

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召开本次会议基本情况  
1、股东大会届次:安徽德力日用玻璃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2、股东大会的召集人、董事会:公司于2024年11月25日召开的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四次决议召开本次股东大会。  
3、会议召开的合法性、合规性:本次股东大会会议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4、会议召开时间:  
(1)现场会议时间:2024年12月12日(星期四)14:30  
(2)网络投票时间: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4年12月12日9:15—9:25、9:30—11:30和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4年12月12日9:15—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5、会议召开方式: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1)现场投票:股东本人出席现场会议或授权委托代理人出席现场会议进行表决。  
(2)网络投票:本次股东大会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向全体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  
股东只能选择现场投票或网络投票中的一种表决方式,如果同一表决权出现本公司及董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重复投票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表决结果为准。  
6、股权登记日:2024年12月6日。  
7、出席对象:  
(1)在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全体股东或其代理人于2024年12月6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并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2)本公司聘请的律师。  
8、现场会议召开地点:安徽省滁州市凤阳县工业园安徽德力日用玻璃股份有限公司销售研发办公楼一楼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议案名称:非累积投票提案  
1 关于补选第五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的议案  
上述议案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议案内容详见公司巨潮资讯网披露的相关公告。  
上述议案属于涉及影响中小投资者利益的事项,将对中小投资者表决单独计票,并将结果予以披露。中小投资者指:除单独或者合计持有上市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或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外的其他股东。  
三、会议登记等事项  
1、登记时间:2024年12月9日9:00至15:00前。  
2、登记地点:安徽省滁州市凤阳县凤阳工业园 安徽德力日用玻璃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办公室  
3、登记方式  
(1)法人股东应由法定代表人或者法定代表人委托的代理人出席会议,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应持证券账户卡、本人身份证、法定代表人证明、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办理登记手续;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持证券账户卡、本人身份证、法人股东单位的法定代表人依法出具的书面授权委托书(详见附件2)、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办理登记手续。  
(2)自然人股东亲自出席会议的,应持证券账户卡、本人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持证券账户卡、本人身份证、股东书面授权委托书(详见附件2)办理登记手续。  
4、会务常设联系人  
(1)姓名:董海燕  
(2)联系电话:0550-6678809  
(3)传 真:0550-6678868  
(4)电子邮箱:hy@deliglass.com  
5、与会股东的食宿、交通等全部费用自理。  
6、授权委托书须复印、或按附格式自制均有效。  
四、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本次股东大会向股东提供网络投票平台,股东可以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网络投票,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见附件1。  
五、备查文件  
1、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  
2、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安徽德力日用玻璃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11月25日

证券代码:002571 证券简称:德力股份 公告编号:2024-036

## 安徽德力日用玻璃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安徽德力日用玻璃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通知于2024年11月18日以电话、短信等方式发出,并于2024年11月25日在公司五楼会议室以现场的方式召开,会议应到董事9人,实到董事9人,会议由公司董事长卫东先生主持,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的有关规定。  
一、董事会会议决议情况  
会议经过审议并以举手表决的方式,形成决议如下:  
1、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安徽德力日用玻璃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关于召开安徽德力日用玻璃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公告》(公告号:2024-036)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及《上海证券报》。

二、备查文件  
1、安徽德力日用玻璃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安徽德力日用玻璃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11月25日

证券代码:002571 证券简称:德力股份 公告编号:2024-037

## 安徽德力日用玻璃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24年 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安徽德力日用玻璃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已于2024年11月25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安徽德力日用玻璃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第一次临时

股东大会的议案》,公司决定于2024年12月12日召开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召开本次会议基本情况  
1、股东大会届次:安徽德力日用玻璃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2、股东大会的召集人、董事会:公司于2024年11月25日召开的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四次决议召开本次股东大会。  
3、会议召开的合法性、合规性:本次股东大会会议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4、会议召开时间:  
(1)现场会议时间:2024年12月12日(星期四)14:30  
(2)网络投票时间: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4年12月12日9:15—9:25、9:30—11:30和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4年12月12日9:15—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5、会议召开方式: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1)现场投票:股东本人出席现场会议或授权委托代理人出席现场会议进行表决。  
(2)网络投票:本次股东大会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向全体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  
股东只能选择现场投票或网络投票中的一种表决方式,如果同一表决权出现本公司及董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重复投票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表决结果为准。  
6、股权登记日:2024年12月6日。  
7、出席对象:  
(1)在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全体股东或其代理人于2024年12月6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并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2)本公司聘请的律师。  
8、现场会议召开地点:安徽省滁州市凤阳县工业园安徽德力日用玻璃股份有限公司销售研发办公楼一楼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议案名称:非累积投票提案  
1 关于补选第五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的议案  
上述议案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议案内容详见公司巨潮资讯网披露的相关公告。  
上述议案属于涉及影响中小投资者利益的事项,将对中小投资者表决单独计票,并将结果予以披露。中小投资者指:除单独或者合计持有上市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或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外的其他股东。  
三、会议登记等事项  
1、登记时间:2024年12月9日9:00至15:00前。  
2、登记地点:安徽省滁州市凤阳县凤阳工业园 安徽德力日用玻璃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办公室  
3、登记方式  
(1)法人股东应由法定代表人或者法定代表人委托的代理人出席会议,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应持证券账户卡、本人身份证、法定代表人证明、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办理登记手续;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持证券账户卡、本人身份证、法人股东单位的法定代表人依法出具的书面授权委托书(详见附件2)、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办理登记手续。  
(2)自然人股东亲自出席会议的,应持证券账户卡、本人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持证券账户卡、本人身份证、股东书面授权委托书(详见附件2)办理登记手续。  
4、会务常设联系人  
(1)姓名:董海燕  
(2)联系电话:0550-6678809  
(3)传 真:0550-6678868  
(4)电子邮箱:hy@deliglass.com  
5、与会股东的食宿、交通等全部费用自理。  
6、授权委托书须复印、或按附格式自制均有效。  
四、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本次股东大会向股东提供网络投票平台,股东可以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网络投票,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见附件1。  
五、备查文件  
1、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  
2、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安徽德力日用玻璃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11月25日

证券代码:600481 证券简称:双良节能 公告编号:2024-086

转债代码:110095 转债简称:双良转债

## 双良节能系统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收到中标结果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双良节能系统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近日收到招标代理机构中国水利电力物资西安有限公司发布的中标结果公告,现就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项目概况  
项目名称:宁夏电投永利2x66万千瓦煤电项目工程表载式自然通风间接空冷系统设备采购项目  
招标人:宁夏电投永利能源有限公司  
招标代理机构:中国水利电力物资西安有限公司  
中标人:双良节能系统股份有限公司

项目介绍:宁夏电投永利2x66万千瓦煤电项目工程是宁夏电力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全资投资项目,是《宁夏回族自治区能源发展“十四五”规划》重点煤电项目之一。项目采用国内先进的超超临界、一次再热、间接空冷燃煤发电技术,同步建设配套的光伏新能源项目,计划于2025年开工建设,2026年机组投产发电。项目紧紧围绕智慧能源、节能环保建设目标,努力打造安全、智慧、绿色、高效、一流的区内示范、国内优质工程。

招标范围:表载式自然通风间接空冷系统设备,包含散热器、自动冲洗设备、喷雾设备等设备设施及其附件,包括设备的设计、制造、检验、包装、运输和安装指导、调试配合、性能验收试验配合等工作。

项目地点:宁夏电投永利能源有限公司  
中标金额:人民币11,628万元。(以最终签署的合同为准)

二、中标项目对公司的影响  
1、本次项目预计中标金额为人民币11,628万元,占公司2023年度经审计营业收入比重为0.50%。  
2、宁夏电投永利能源有限公司资信良好,履约能力较强,与公司及其子公司之间不存在任何关联关系。本项目的实施对公司业务、经营的独立性不会产生影响,公司不会因此对招标人形成业务依赖。  
三、其他相关说明及风险提示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已收到上述项目的中标结果,但尚未签署正式合同,合同主体可能会发生变更,合同签订和合同条款尚存在不确定性,项目具体内容和项目金额以最终签署的正式合同为准。如因公司原因最终未签约由此给其他各方造成的损失,公司还可能承担赔偿责任。  
公司将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根据项目进展依法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敬请广大投资者谨慎决策,注意防范投资风险。  
四、备查文件  
招标代理机构发布的《中标结果公告》  
特此公告。

双良节能系统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二四年十一月二十六日

证券代码:688171 证券简称:纬德信息 公告编号:2024-055

## 广东纬德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回购方案首次披露日:2024/10/1  
回购方案实施期限: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12个月  
预计回购金额:2,000万元-3,000万元  
回购用途:  
为减少注册资本  
用于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  
用于转换公司可转债  
为维护公司价值及股东权益  
累计已回购股数:32.59万股  
累计已回购股数占总股本比例:0.3890%  
累计已回购金额:609.08万元  
实际回购价格区间:18.32元/股-18.97元/股

一、回购股份的基本情况  
广东纬德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4年9月30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及第二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于2024年10月16日召开202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自有资金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已发行的部分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本次回购的股份将用于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本次回购价格不超过人民币19.05元/股(含),回购资金总额不低于人民币2,000万元(含),不超过人民币3,000万元(含),回购期限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本次回购方案后12个月内,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10月22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

回购股份的回购报告书》(公告编号:2024-048)。  
公司于2024年11月11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以及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回购股份资金来源的议案》,同意公司将回购资金来源由“公司自有资金”调整为“公司自筹资金以及自有资金”,除上述调整外,公司本次回购股份方案的其他内容未发生变化。公司收到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开发区分行(以下简称“建行开发区分行”)出具的《股票回购专项贷款承诺函》,建行开发区分行意向向公司提供不超过人民币2,100万元(含)的股票回购专项贷款,专项用于公司支付回购本公司股票交易价款和费用,贷款期限不超过12个月(含)。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11月12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调整回购股份资金来源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52)。公司已经与建行开发区分行签署《股票回购增持贷款合同》。

二、回购股份的进展情况  
截至2024年11月25日,公司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累计回购公司股份32.59万股,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0.3890%,回购成交的最高价为18.97元/股,最低价为18.32元/股,支付的资金总额为人民币6,090,791.21元(不含印花税、交易佣金等交易费用)。

本次回购股份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公司的回购股份方案。  
三、其他事项  
公司将严格按照《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7号——回购股份》等相关规定,在回购期限内根据市场情况择机做出回购决策并予以实施,同时根据回购股份事项进展情况及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广东纬德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11月26日

证券代码:605081 证券简称:太和水 公告编号:2024-067

## 上海太和水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24年第三季度业绩说明会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会议召开时间:2024年12月05日(星期四)下午15:00-16:00  
● 会议召开地点: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路演中心(网址:https://roadshow.sseinfo.com/)  
● 会议召开方式:上证路演中心网络互动  
● 投资者可于2024年11月28日(星期四)至12月04日(星期三)16:00前登录上证路演中心网站首页点击“提问互动”栏目或通过电子邮箱dongmian@staihe.net进行提问。公司将按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上海太和水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已于2024年10月30日发布公司2024年第三季度报告,为便于广大投资者更全面深入地地了解公司2024年第三季度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公司计划于2024年12月05日下午15:00-16:00举行2024年第三季度业绩说明会,就投资者关心的问题进行交流。

一、说明会类型  
本次投资者说明会以网络互动形式召开,公司将针对2024年第三季度的经营成果及财务指标的具体情况与投资者进行互动交流沟通和,在信息披露允许的范围内就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二、说明会召开的时间、地点  
(一)会议召开时间:2024年12月05日下午15:00-16:00  
(二)会议召开地点:上证路演中心  
(三)会议召开方式:上证路演中心网络互动  
三、参加人员

董事长兼财务总监:董斌先生  
董事兼总经理:吴智辉先生  
董事、董事会秘书:葛锦锋先生  
独立董事:骆立云女士  
四、投资者参加方式  
(一)投资者可于2024年12月05日下午15:00-16:00,通过互联网登录上证路演中心(https://roadshow.sseinfo.com/),在线参与本次业绩说明会,公司将及时回答投资者的提问。  
(二)投资者可于2024年11月28日(星期四)至12月04日(星期三)16:00前登录上证路演中心网站首页,点击“提问互动征集”栏目(https://roadshow.sseinfo.com/questionCollection.do),根据活动时间,选中本次活动或通过电子邮箱 dongmian@staihe.net 向公司提问,公司将按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五、联系人及咨询办法  
联系人:公司董事会秘书办公室  
电话:021-65661627  
邮箱:dongmian@staihe.net

六、其他事项  
本次投资者说明会召开后,投资者可以通过上证路演中心(https://roadshow.sseinfo.com/)查看本次投资者说明会的召开情况及主要内容。  
特此公告。

上海太和水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11月26日

证券代码:600975 证券简称:新五丰 公告编号:2024-064

## 湖南新五丰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24年第三季度业绩说明会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会议召开时间:2024年12月3日(星期二)下午15:00-16:00  
● 会议召开地点:价值在线(www.ir-online.cn)  
● 会议召开方式:网络互动方式  
● 会议议题征集:投资者可于2024年11月29日(星期五)16:00前访问网址https://eseb.cn/1jDvjFeIUZ2或使用微信扫描下方二维码进行会前提问,湖南新五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将通过本次业绩说明会,在信息披露允许范围内就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一、说明会类型  
公司已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了《湖南新五丰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第三季度报告》,为便于广大投资者更加全面深入地解公司2024年第三季度经营业绩、发展战略等情况,公司定于2024年12月3日(星期二)15:00-16:00在“价值在线”(www.ir-online.cn)举行公司2024年第三季度业绩说明会,与投资者进行沟通和交流,广泛听取投资者的意见和建议。  
二、说明会召开的时间、地点和方式  
会议召开时间:2024年12月3日(星期二)15:00-16:00  
会议召开地点:价值在线(www.ir-online.cn)  
会议召开方式:网络互动方式  
三、参加人员

五、联系及咨询办法  
联系人:公司证券事务部  
电话:0731-8449588-811  
邮箱:nwfc\_123456@126.com  
六、其他事项  
本次业绩说明会召开后,投资者可以通过价值在线(www.ir-online.cn)或易董 app查看本次业绩说明会的召开情况及主要内容。  
特此公告。

湖南新五丰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11月26日

证券代码:601155 证券简称:新城控股 公告编号:2024-050

## 新城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会议是否有否决议案:无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股东大会召开的时间:2024年11月25日  
(二)股东大会召开的地点:上海市普陀区中江路388弄6号新城控股大厦A座公司会议室  
(三)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和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持有股份情况:  
1.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699  
2.出席会议的股东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股):1,576,304,881  
3.出席会议的股东持有表决权股份数占公司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69.8834

(四)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大会主持情况等  
本次股东大会由公司董事会召集,由董事长王瑞松先生主持会议;会议通过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合法有效。  
(五)公司董事、监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出席情况  
1.公司在任董事5人,出席5人;  
2.公司在任监事3人,出席3人;  
3.董事会秘书李翰出席会议,财务负责人管有冬列席本次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非累积投票议案  
1.议案名称:关于聘任公司2024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新城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11月26日

证券代码:601700 证券简称:风范股份 公告编号:2024-089

## 常熟风范电力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智利第4号/2024号豁免法令扩建工程G03组中标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2024年11月22日智利国家电力协调局GEN公布了《智利第4号/2024号豁免法令》扩建工程G03组(Aumento de Capacidad Línea 2x220 kV Nueva Zaldívar - Likanantay; Ampliación en S/E Taltal (NTR ATMT); Ampliación en S/E Kimal 220 kV (IM); Ampliación en S/E Monte Miña 220 kV (IM))中标公告。  
在智利第4号/2024号豁免法令扩建工程G03组(Aumento de Capacidad Línea 2x220 kV Nueva Zaldívar - Likanantay; Ampliación en S/E Taltal (NTR ATMT); Ampliación en S/E Kimal 220 kV (IM))招标项目活动中,常熟风范电力设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中标该组,供货和施工的总价(EMPC),中标金额:4303.3万美元,约占公司2023年经审计的营业收入的9.11%。现将相关情况提示如下:

一、中标项目概况

附件1: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1.投票代码与投票简称:投票代码为“362571”,投票简称为“德力投票”。  
2.填报表决意见或选举票数。  
对于非累积投票提案,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对于累积投票提案,填报投给某候选人的选举票数。公司股东应当以其所拥有的每个提案组的选举票数为限进行投票,股东所投选举票数超过其拥有选举票数的,或者在差额选举中投票超过应选人数,其对该项提案所投的选举票均视为无效投票。如果不同意某候选人,可以对该候选人投0票。

表2.累积投票票下投给候选人的选举票数填报一览表

投给候选人A的选举票数	填报
对候选人A投X1票	X1票
对候选人B投X2票	X2票
...	...
合计	不超过该股东拥有的选举票数

各提案组下股东拥有的选举票数举例如下:  
① 选举非独立董事  
股东所拥有的选举票数=股东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3  
股东可以将所拥有的选举票数在3位独立董事候选人中任意分配,但投票总数不得超过其拥有的选举票数。  
② 选举监事  
股东所拥有的选举票数=股东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2  
股东可以在2位监事候选人中将其拥有的选举票数任意分配,但投票总数不得超过其拥有的选举票数,所投人数不得超过2位。  
3. 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其他所有提案表达相同意见。股东对总议案与具体提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具体提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提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投票时间:2024年12月12日9:15—9:25、9:30—11:30和13:00—15:00。  
2. 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1.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4年12月12日9:15-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2. 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 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http://wltp.cninfo.com.cn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附件2:  
授权委托书

兹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我单位(个人)出席安徽德力日用玻璃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其行使表决权的后果均由我单位(个人)承担。  
委托人(签名(盖章)):\_\_\_\_\_  
受托人(签名(盖章)):\_\_\_\_\_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营业执照注册号:\_\_\_\_\_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_\_\_\_\_  
受托人持股数:\_\_\_\_\_  
受托人签名:\_\_\_\_\_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_\_\_\_\_  
委托日期:\_\_\_\_\_  
有效期限:\_\_\_\_\_  
按委托人的明确投票意见指示投票 委托人授权由受托人按自己的意见投票

本次股东大会提案表决意见示例表

提案编号	提案名称	备注			表决意见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同意	反对	弃权		
1	关于补选第五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的议案	√					

授权委托书  
兹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我单位(个人)出席安徽德力日用玻璃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其行使表决权的后果均由我单位(个人)承担。  
委托人(签名(盖章)):\_\_\_\_\_  
受托人(签名(盖章)):\_\_\_\_\_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营业执照注册号:\_\_\_\_\_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_\_\_\_\_  
受托人持股数:\_\_\_\_\_  
受托人签名:\_\_\_\_\_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_\_\_\_\_  
委托日期:\_\_\_\_\_  
有效期限:\_\_\_\_\_  
按委托人的明确投票意见指示投票 委托人授权由受托人按自己的意见投票

本次股东大会提案表决意见示例表

提案编号	提案名称
------	------